华中科技大学网络空间安全学院（920）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教育部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的相关文件精神和学校统一部署，结合我院学科专业特点，制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一、组织领导

根据学校有关要求，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和统筹安排下，组建复试小组，负责复试各环节的组织和考核工作。

学院成立监察组，负责监督复试相关工作规定的执行情况，巡查复试、评卷等现场情况，监督信息公开、公示情况，受理、调查并处理考生申诉和质询。

二、招生计划及复试名单

1．根据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按学科（或专业）分配如下：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报考类型	已接收推免数	招考计划数	是否接收调剂
083900	网络空间安全	全日制	60	39	否
085400	电子信息	全日制	19	20	是
085400	电子信息	非全日制	0	5	是
总计：硕士研究生全日制学术学位 99 名（其中含强军 2 名），全日制专业学位 39 名，非全日制专业学位 5 名。					

2．根据学校发布的《华中科技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最低分数要求》以及学院划定的复试分数线，凡报考我院且单科和总分均达到相关学科（专业）、类别（领域）分数线的考生即可进入我院复试。

复试名单详见 http://cse.hust.edu.cn。

3．调剂规则

学院网络空间安全专业（083900）学硕生源充足，不接受调剂。

学院电子信息专业（085400）专硕（全日制、非全日制）在一志愿复试后，可接受报考我校初试成绩 320 分及以上（业务课一为 301、业务课二为 834）的考生的调剂申请。具体安排详见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的调剂公告。

如有调剂意向的考生，请在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复试细则公告中下载《硕

士研究生复试志愿申报表》，在复试前发送至邮箱 48338263@qq.com。

三、网上报到、上传材料及综合测评

进入我院复试名单的考生应根据学校复试公告的各项要求完成网上报到，上传资格审查等材料，并完成网上测评。

我院将在复试前对考生的材料进行线上审核。资格审查不合格者不予复试。通过审核有资格进入复试的考生，需在线缴纳复试费 100 元/人。

注意事项：

1．在复试开始前一天必须登录复试平台进行网上报到确认。

2．复试前，考生须在指定网站完成网上测评。

3．《思想政治品德表现考核表》如在报到确认时未能加盖公章的，最迟在拟录取公示前将盖章后的表格扫描件或高清照片提交至邮箱 865445783@qq.com。

四、复试时间、形式和内容

根据学校疫情防控及复试统筹安排，我院结合学科专业特点，将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

（一）时间：3 月 27 日全天

考生报到确认系统将在考前开放准考证下载，进入系统可查询复试相关环节的时间设置。参加网络远程复试的考生，可按照系统提示的时段按时登录微信小程序进行候考，学院将安排考务员指导做好复试准备工作。

我院专业理论知识在线测试安排在 3 月 27 日上午进行，外语听说能力和综合素质面试安排在 3 月 27 日下午进行。

（二）复试形式和内容

1．专业理论知识测试采用在线笔试方式进行。主要包括“汇编语言程序设计”和“计算机网络安全”两个科目的理论、知识以及应用能力考核。

考试方式：考生端双机位远程笔试。考试过程中桌面要保持整洁，不得转换考试界面，视频监控设备不得中断。详细环境要求和操作办法见《华中科技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须知》。具体考试时间另行公告。

笔试内容：每科目设置 2 道开放式、综合式的能力型试题。

笔试时间：总时间 60 分钟。

笔试流程：

（1）考前至少半小时，考生登录网络远程复试平台，进入在线笔试模块，准备好黑色签字笔、空白 A4 纸若干，并按照图片提示划好答卷区和密封区。

（2）考试开考后，网络远程复试平台会统一发布试题，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作答，并拍照上传系统。考试过程须严格遵守远程复试平台在线笔试的考场规则。

2．综合素质测试采用远程面试方式进行，包括以下几个环节：

（1）个人陈述 2-3 分钟，介绍学业背景、本科专业、知识结构、学习经历、个人特长等内容。

（2）考官就学生陈述情况、理论知识考核等方面进行综合提问，时间为 10-15 分钟。

3．外语听说能力测试采用远程面试方式进行，包括以下几个环节：

（1）个人自述 1-2 分钟，包括个人兴趣爱好和英语学习情况等。

（2）对话 2-3 分钟，由考官针对考生学习、生活、个人自述等方面进行提问。

六、复试成绩计算及待录取原则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其中英语听说能力测试满分为 20 分，专业理论知识测试满分为 40 分，综合素质能力测试满分为 40 分。

计算总成绩时，初试成绩（按“初试成绩/初试满分×100”的方式折算为百分制）占 60%，复试成绩占 40%。

复试结束后 2 天内对总成绩进行排序。如总成绩相同，则分别按初试成绩、复试笔试、面试成绩排序。如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均相同，则按专业二(834)成绩排序。

总成绩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公示网站为 http://cse.hust.edu.cn。

公示期间，接受考生监督和申诉。

电话： 13618646808　　联系人：蒋老师

邮箱： 48338263@qq.com

公示结束无异议后，学院将按照下达招生计划情况向研究生院报送复试结

果。复试不合格、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报考资格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录取。拟录取公示由学校研究生院统一进行。有关考生体检、调档等程序根据学校统一要求办理，请关注学校研招网及院系网站公告。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2021 年 3 月 20 日